

项目编号：11628-2024-EO

#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北京数智星通科技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 陈芳

审核组员（签字）： 陈芳

报告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09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mailto: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不符合项报告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陈芳

组员：



## 一、审核综述

###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陈芳	组长	审核员	2023-N1OHSMS-4015478	33.02.01,33.02.02
A	陈芳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MS-4015478	33.02.01,33.02.02

###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曹宇飞、陈婷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1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工伤保险条例、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管理暂行规定、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北京市防火安全责任制暂行规定、北京市消防条例、北京市城市节



约用水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北京市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固体废物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工伤保险条例、作业场所职业健康管理暂行规定、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消防安全标志设置要求、北京市城市节约用水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北京市水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固体废物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 GB/T 8567-2006、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 GB/T 15532-2008、计算机软件需求规格说明规范 GB/T 9385-2008、软件系统验收规范 GB/T 28035-2011、企业控制系统集成 第1部分：模型和术语 GB/T 20720.1-2019、信息技术 信息服务预算规范 第1部分：IT系统集成类 DB21/T 3175.1-2019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12月29日上午至2025年12月31日上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5年1月4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及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系统集成及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新中街 181 号 4 层 406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甲 131 号西单大悦中心 10 层

经营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单北大街甲 131 号西单大悦中心 10 层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项目名称：北京市平谷区红色绿谷桃源乡村振兴项目镇域基层治理(数字化+安全)服务

项目地址：北京市平谷区镇罗营东街5号

开工日期：2024年3月

计划完工日期：2026年1月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证书及标识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未调整; 有调整, 调整情况:
-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 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 原因是 (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 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 轻微不符合项 (0) 项, 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12 月 31 日前。

####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环境安全运行控制、组织机构变更情况、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更名情况。

####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环境/安全管理体系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 管理水平有所提高, 各部门职责明确, 产品环境/安全较稳定, 无环境/安全事故。

###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 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 可以运用, 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服务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 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 尚不深入, 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 总体成熟度尚可。

#### 2) 风险提示: 环境安全运行控制、组织机构变更情况、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更名情况。

###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总经理: 陈国昌, 管理者代表变更为: 王凯。

公司原名联通航美网络有限公司组建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 于 2025-11-11 进行了更名, 变更为北京数智星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经营范围未发生变化。

公司提供了《方针、目标和管理方案控制程序》, 确定了由综合办公室负责, 目标每月考核一次。对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做出具体规定要求。

提供: 《2025 年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达成统计表》抽查 9-11 月统计结果:

部门	目标内容	目标值	9 月	10 月	11 月



公司	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处置率	100%	100%	100%	100%
	杜绝火灾事故	0	0	0	0
	火灾、触电发生次数为0次/每年	0/年	0	0	0
	交通意外事故为0次/年	0/年	0	0	0
综合办公室	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处置率	100%	100%	100%	100%
	杜绝火灾事故	0	0	0	0
	火灾、触电发生次数为0次/每年	0/年	0	0	0
	交通意外事故为0次/年	0/年	0	0	0
市场部	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处置率	100%	100%	100%	100%
	杜绝火灾事故	0	0	0	0
	火灾、触电发生次数为0次/每年	0/年	0	0	0
	交通意外事故为0次/年	0/年	0	0	0
开发部	固体废弃物分类管理，处置率	100%	100%	100%	100%
	杜绝火灾事故	0	0	0	0
	火灾、触电发生次数为0次/每年	0/年	0	0	0
	交通意外事故为0次/年	0/年	0	0	0

总结：本阶段目标在各部门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目标达成情况较好。管理者代表：王楠  
总经理：陈国昌，日期：2025年11月30日。

抽查《环境管理方案》，重大危险源：火灾（办公使用电器、设备电线老化等），现状：有灭火器等消防设备，目标：杜绝火灾事故；指标：杜绝重伤及以上人身伤亡事故，管理方案名称：加强用电设备的安全防护，制定应急救援预案，1、办公区域设置安全警示牌。2、管理层组织培训。3、预备相关的消防器材；4、安全用电，禁止使用大功率电器。启动时间：2025.1.5，完成时间：2025.12.31，责任部门：综合办公室，相关部门：其它部门，资金预算：2000元，检查人：王楠。

抽查《安全管理方案》，重大危险源：触电，现状：无具体防护措施，目标：杜绝重伤及以上人身伤亡事故，指标：杜绝重伤及以上人身伤亡事故，管理方案名称：加强用电设备的安全防护，加强员工教育，制定应急救援预案，1、在办公区域设置防触电警示牌。2、管理层组织防触电培训。3、完善制定人员伤害应急预案，成立应急小组；4、对有电器运行的区域加强监督及防范；启动时间：2025.1.5，完成时间：2025.12.31，责任部门：综合办公室，相关部门：其它部门，资金预算：1000元，检查人：王楠。

现场再抽查其他目标、指标管理方案，内容类似，符合要求。不再详述。自体系运行以来，公司及本部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及管理方案均完成，目标基本适宜，内容基本齐全，基本符合要求。

##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执行公司编制的《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控制程序》，提供了《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评价人：陈国昌、王凯、庾兰兰、王楠、李文、曹宇飞，编制：王楠，批准：陈国昌，2025.1.5。其中涉及综合办公室管理过程的环境因素有复印机使用废弃墨盒排放、废水排放、水消耗、电消耗、垃圾的排放、废电池的排放、生活垃圾倾倒、生活污水、车辆尾气等环境因素。识别出重要环境因素：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理、潜在火灾的发生。环境因素的识别考虑了生命周期的观点，并进行了打分评价，对环境因素评价方法及评价标准做出规定。环境因素的识别基本适宜。

提供了《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一览表》评价人：陈国昌、王凯、庾兰兰、王楠、李文、曹宇飞，编制：王楠，批准：陈国昌，2025.1.5。其中涉及综合办公室管理过程涉及漏电、触电伤人、引起火灾、职业病、交通事故等危险源，识别出不可接受风险：意外伤害（触电、交通事故、系统集成现场服务过程造



成的人身伤害)、火灾。危险源的辨识考虑了经营活动和办公活动的特点,使用D=LEC法进行了评价,危险源的评价准则在程序中规定。危险源的辨识和评价基本适宜。

经查,综合办公室管理过程的环境因素识别和环境影响评价、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价基本适宜。

编制了《固体废弃物控制程序》、《义务消防队职能任务》、《污水排放管理制度》、《固体废物管理制度》、《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相关方施加影响管理制度》等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综合办公室是运行控制的主控部门。

公司确定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体废弃物(含危废)处理、潜在火灾的发生;不可接受的风险为意外伤害(触电、交通事故、系统集成现场服务过程造成的人身伤害)、火灾。围绕公司重要环境因素和不可接受的风险,公司对环境安全运行情况控制情况如下:

1. 办公过程水、电资源的使用执行《能源资源管理制度》,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

2. 办公过程产生的固废,执行《固体废物管理制度》,按要求放到指定地点,查看无混放现象;废弃的防疫物资设置了专用垃圾桶进行统一丢弃处理。办公用品按要求由企划部负责发放,作好记录,

3. 工作时间平均每天不超过8小时,公司为员工购买了意外保险。

4. 提供了《劳动保护用品发放记录》,公司为员工提供口罩、洗手液等劳动防护用品及卫生防疫物品,有发放和接收记录。

5. 办公楼道内疏散通道有应急灯、疏散指示标志等设施,配备了消防栓和灭火器,物业统一维护。

6. 环境方面:办公区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日常清洁,污水无外排情况。

气体排放:主要是日常打印和复印产生,量较小。

噪声:办公活动无重大噪声。

固废:提供了《固体废弃物回收、处理记录》,一般办公固废主要是办公用纸、外包装等,按照公司垃圾分类规定分类放置,硒鼓、墨盒、灯管等由综合办公室统一更换,旧物收集,定期交供应商回收处理,公司未发生乱扔现象。

7. 相关方施加影响:查见《相关方告知书》,对相关方传递了环境安全方针,遵守法律法规的要求。提供《相关方施加环境影响汇总》,对相关方垃圾处理场所、员工、供应商、废品收购部门、客户、政府部门、物业、周边企业和居民明确了告知方式,主要有教育培训、发信函、定期回收,建议留在告知的证据,沟通。

8、安全方面:火灾:定期检测用电办公设备和线路,发现故障及时修复,正确使用设备,防止火灾发生,制定了消防预案并组织进行了演练。提供了《消防安全检查表》,按季度对消防器材和消防隐患进行检查和排查。制定了消防预案并组织进行了演练。演练记录见8.2记录

节约能源:公司在日常办公时尽量减少纸张及办公用品的消耗,日常注意节水节电,正常使用。

触电:定期检测用电办公设备和线路,发现故障及时修复,正确使用设备,防止触电、火灾事故发生。

交通事故:对员工进行交通安全的培训,上下班途中遵守交通规则,不违章,防止交通事故的发生。

刺伤/割伤:日常办公时注意安全,各种办公用品放置整齐。

职业病伤害:无

9、员工体检:公司每年组织员工进行体检,员工根据时间自行安排,体检时间为每年的12月至次年的5月30日之前完成。

10、用于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资金投入情况:提供2025.11.30统计的《环保投入统计》及《安全投入统计》

项目	相关费用
固废处理费	7000元
水电等费用	10万元
灭火器等消防器材	1500元
环境教育培训费	5000元
缴纳保险	10万
灭火器	1500
安全教育培训费	5000



办公区域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控制基本满足要求。

为使公司管理体系运行合法有效、符合法律规定及相关方要求：规定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范围、获取方法、确认及分发、合规性评价的要求和频率。综合办公室负责适用的产品和环境/安全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识别、获取和更新，并评价其适用性；

公司《适用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清单》《现行有效标准规范清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劳动防护用品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职业病范围和职业病处理办法规定》、《职业性健康检查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及北京市地方标准等等。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在综合办公室存档一份，并已电子版的形式发到各部门电脑上。定期在网上查看法律法规的更新情况，目前均为最新版本。

查企业编制了《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为持续保持对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的符合性，公司定期开展合规性评价。原则上每年至少对本公司活动、产品和服务中适用的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进行一次合规性评审；特殊情况下要补充评审。

提供《合规性评价报告》，公司于2025.11.10，就本公司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运行过程中，应当遵循的国家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的承诺状况做了条款对应检查和评审，对确认的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清单的控制进行了文件记录评审、现场检查和验证抽样检查。评价过程中对所收集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法律、法规、规章进行了适宜性评价，并与和所识别的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因素控制做了合规性评价。评价结果表明，收集的法律法规和适用法条，完全对应本公司重要环境因素、不可接受风险因素的控制。评价结论：本公司最高管理者率先高度重视环境的防护，并将其作为一项社会责任对待。本公司行政办公场所环境保护工作良好。全公司没有室内抽烟、乱仍废物、资源浪费的现象，在加强安全生产，实现劳动和健康保护、能资源节约方面，人人都树立了环境保护的意识。本次评价重要环境因素的相关控制情况符合相关法规要求，能够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评价人：陈国昌、王凯、庾兰兰、王楠、李文、曹宇飞，编制：王楠，批准：陈国昌，2025.11.10。

提供了《火灾事故应急预案》《高温中暑应急处置方案》及《触电事故专项应急预案》

提供了2025.11.5消防应急演练记录，现场指挥人：陈国昌，参加部门及人员：综合办公室、市场部、开发部（陈国昌、王凯、庾兰兰、王楠、李文、曹宇飞），演练内容及情况：情景假设：会议室因电插板负荷过重导致电线过热短路并引燃堆放在办公旁的办公用品而燃烧起火，火势正迅速蔓延。整栋大楼响起声光警报器，提醒大家抓紧时间疏散。总结：这次演练员工都能有序地、快速地从安全通道疏散。并且应急小组都第一时间赶到现场进行相应的灭火救援行动，使得火势能够快速得到控制。通过这次演习，提高了广大职工的消防意识和素质，以及火灾逃生的技能，为安全生产提供了可靠的保证。唯一不足的是办公室存放的灭火器较少，需要跑一定的距离才能取得灭火器，这期间耗费一定的时间，不利于火势的控制。建议增加灭火器存放点和存放量。公司制定的应急预案和响应措施内容全面，切实可行，能满足现场应急与响应要求，将继续予以执行，近期将不作修改。总结人：陈国昌 2025.11.5

满足要求。

查看系统集成现场，位于北京市平谷区镇罗营东街5号镇罗营消防站内应急处置中心，客户主要负责人为王浩，目前正在进行的为“安巡分级管理系统”。该项目人员为：卢诚，目前为测试阶段。测试中发现网络不畅通，项目人员为客户排查相关问题。

主要涉及的环境因素及危险源有：电脑使用能源消耗，办公纸张的浪费、电源线路老化、漏电或其他原因导致火灾的发生、垃圾的排放、系统集成服务过程中的线路布置不当引起火灾和触电、硬件安装、调试等服务时防护不到位导致人员摔伤或磕碰、工器具使用不当导致人身伤害等。与《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及《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一览表》识别的基本一致，符合要求。

本公司主要负责“镇罗营镇E键通平台”中的“安全管理”模块，查看应急处置中心办公室内，安装有电子显示屏，服务器安装在相邻办公室内。查看现场运行控制情况：

- 1、污水：不涉及污水，没有污水排放。
- 2、噪声：办公现场设备安装产生噪声，均在办公室内进行，不产生明显噪声。设备运转噪声较低
- 3、固废：固体废物主要是包装物等，存放统一地点，视情况变卖。



4、集成过程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防止触电。

5、集成现场禁止吸烟，工作环境整洁、宽敞、设备状态良好、无安全隐患。用电基本规范，无乱拉线现象。

6、工作时间平均每天不超过8小时。

7、集成现场在消防站内，使用消防站配备的符合要求的消防设施。

集成现场为消防站院内，同时也是镇罗营应急处置中心，现场消防站有配备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医用应急物资等，建议本公司人员针对相应的工作情况，自行配备相应的应急物品，沟通。

查看签订合同情况：

——抽查合同1：2024年3月21日与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市分公司签订“北京市平谷区红色绿谷桃源乡村振兴项目镇域基层治理(数字化+安全)服务云计算集成服务合同”，合同编号：JC21-1101-2024-000133，项目名称：北京市平谷区红色绿谷桃源乡村振兴项目镇域基层治理(数字化+安全)服务，项目地点：北京市平谷区镇罗营镇政府，项目内容有项目实施期限、项目实施和验收、保修与维护、保密和知识产权等，有双方签字盖章。

——抽查合同2：2025-4-11与四川凯迈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四川凯迈新能源船联网运营与监控平台研发项目技术协议”，合同编号：UAN-05-103-2025040148，合同中技术开发服务内容有：开发成果、功能需求、项目管理、性能要求、交互要求、信息安全要求、技术输入、技术培训等，技术开发进度安排：双方预计在本协议签署正式生效后一百八十(180)日内，根据本协议的条款与条件完成本项目平台的研制开发、交付与验收。合同内容还包括其他技术服务、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平台的验收标准与方法、权力与义务、知识产权归属、保密等，合同有双方签字盖章。

——抽查合同3：2025-7-31与亚太卫星宽带通信(深圳)有限公司签订“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合同编号：PA-2BI-RD-25072901-TS，技术目标：本次面向星地协同网络的地面网基站关键技术研究项目从宏观上讲主要是解决以下三个问题：一是聚焦协同卫星通信条件下，蜂窝基站如何降低同等覆盖水平下的功耗(或不增加功耗条件下增加覆盖范围)；二是增加单个基站容量，使可接入的用户终端数量达到百台左右，满足应急场景背负一台设备可解决一个村落应急通信的问题；三是针对卫星链路高延迟特点，优化基站协议栈以弥补高时延对高清语音、视频和数据业务传输的影响。合同内容还包括：开发费用及报酬、技术成果归属、保密条款等，合同有双方签字盖章。

——抽查合同4：2025-11-13与福建福大北斗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关于 ku 高轨 IOT-NTN 物联网基带系统采购合同”，合同编号：UAN09-101-2025120562，合同标的：基带系统1套、监控管理平台1套，交付时间：乙方应在合同生效后六十(60)个工作日内提供合同约定的产品。合同内容还包括指标和要求附件、验收、乙方的承诺与保证、保密等，合同有双方签字盖章。

——2025-12-10与联通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签订“长庆油田吴起油区通讯保障服务项目系统集成服务支出合同”，合同编号：JC21-6101-2025-003053，服务期：乙方为甲方提供的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3月29日止的技术支持和服务。合同内容还包括价格、系统集成、试运行和验收、保修、赔偿和违约金的支付等，合同有双方签字盖章。

公司的业务活动能覆盖本次审核的认证范围。

###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编制《内部审核控制程序》，策划基本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提供《2025年度内审计划》，计划于2025年11月15日实施内审，查见《(2025)年度内部审核实施计划》，涵盖有审核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审核组成员、审核日程安排等。内审计划覆盖了公司所有部门及所有条款。内审员经过了标准培训。内审员审核了与自己部门无关的区域。抽查《(2025)年度内部审核报告》，明确了审核的目的、审核范围、审核依据、审核组成员、审核结果、审核组说明及建议等，审核结论为：1. 本公司建立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GB/T24001-2016、GB/T45001-2020标准要求。2. 方针、目标的建立，符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并且包含了持续改进行承诺，在组织内各层次得到了传达和贯彻。本公司建立的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得以有效运作。对内部审核控制符合要求。



编制《管理评审控制程序》，策划合理，内容符合标准要求。抽查《管理评审计划》，其内容包括管理评审目的、管理评审时间与地点、评审会议议程、参加管理评审会议的人员、管理评审依据、管理评审的输入等；计划于2025.11.30进行管理评审。经查以按计划时间于进行了管理评审。主持人：总经理陈国昌，参加人员各部门经理。抽查管理评审输出资料，涵盖了标准的所有要求，编制《管理评审报告》。并经总经理批准下发。本次管理评审提出1项改进建议（提高员工环境安全的法律法规意识），提供了培训记录。目前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有效。评审结论：经过内审和管理评审的检验证实，我公司现有的管理体系及制定的管理方针、目标是适宜、有效的，管理体系各过程识别充分。各部门提出的改进建议很好，对公司的发展很有好处。综合办公室负责根据各部门提出的建议，编制下一步的改进计划，希望各部门按照内审、管理评审及整改的标准继续做好工作，大家在各自的岗位上再接再厉，按照GB/T24001-2016、GB/T45001-2021标准要求，不断的持续改进我们的工作，为全面实现公司的管理方针和目标而努力奋斗！管理评审基本符合要求。现场与管代交流管理评审控制情况，其基本熟悉管评流程，包括管评策划、管评输入内容、输出内容、改进项及其纠正措施情况等，现场交流建议后期持续关注管评工具的运用，但管评的深入程度方面需持续关注。

##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公司执行《事件调查、报告与处理程序》、《不符合纠正与预防措施管理程序》对事故事件报告、调查、处理等以及纠正措施制定、实施、验证作了规定，其内容符合标准及组织实际要求。对日常工作中出现的不符合，综合办公室督促责任部门及时整改并跟踪验证。管理评审中有纠正措施状况的输入。管理评审提出的纠正措施已经整改完毕并验证。

###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出现产品不合格现象采取原因分析，制定纠正措施，并验证其措施的实施程度，目前纠正措施实施基本有效；管理方面的不符合经了解基本采取纠正及纠正措施，预防措施基本未采取。纠正措施管理工具的应用尚需加强。

###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

##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数智星通科技有限公司
- 2) 组织机构：无
- 3) 管理体系：无
- 4) 资源配置：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 7) 外部环境：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 9) 联系方式：无

##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经审核确认，上次审核提出的不符合项已按照要求整改完毕，验证有效。



###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业务洽谈和招投标时出示认证证书，未违规使用认证标志。

###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北京数智星通科技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陈芳

##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http://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